

招标公告

东莞黄旗山城市公园建筑改扩建项目

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DSSG-GC-006-020(2025)

致：投标人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东莞黄旗山城市公园建筑改扩建项目（项目名称），项目业主为东莞市东实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资金，招标人为东莞市东实商业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次招标项目名称：东莞黄旗山城市公园建筑改扩建项目。

2.2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东莞市黄旗山。

2.3 本次招标项目的规模：东莞黄旗山城市公园建筑改扩建项目，2号位公园正门广场长廊驿站改造，改造前公园正门连廊建筑面积约 296.33 m²，改造后连廊后到山体挡土墙之间有约 4.5m 宽空间用于加建，加建一层建筑面积约 315.7 m²，改造后商业建筑面积约 612 m²；1号位御峰平台（原二峰平台）改造，3号位公园正门广场商铺改造，4号位公园蟠龙岗休闲驿站改造，5号位虎英大草坪商铺改造，6号位公园鲤鱼池休闲平台改造，7号位公园绿道休闲驿站改造等。

2.4 本次招标项目的最高限价：2,962,223.40 元。

2.5 本次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 本次招标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单位：广州璞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7 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范围：东莞黄旗山城市公园建筑改扩建项目按招标图纸及采购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清运工程、土方工程、砌筑工程、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金属结构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楼地面装饰工程、墙柱面装饰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系统、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空调遮蔽工程、加固工程、修复工程、原有建筑物保护、其他装饰工程、二次深化设计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详见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第七章《技术标准和

要求》。

2.8 本次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计划工期为 5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04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23 日（实际开工时间以招标人或监理单位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实际开工时间推定）。

2.9 本次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达到现行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 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 号）、《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和资质标准实施意见》（建市〔2015〕20 号）及《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 号），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3.2 项目负责人资格：

3.2.1 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须为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即“建安 B”类证）。

3.2.2 贰级或以上等级的注册建造师，建造师注册证书中列明的专业类别为建筑工程。

3.3 其他要求：

3.3.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3.2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投标活动。

3.3.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详见附件格式）。

3.3.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以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3.5 未被列入东实集团及下属企业相关领域黑名单。【以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文（东实通〔2021〕44 号）、（东实通〔2021〕98 号）、（东实通〔2022〕75 号）、（东实通〔2023〕

37号)、东实通(2024)163号、东实通(2024)195号为准,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3.3.6 本次招标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7 本次招标所要求具备的各项证件、证书及个人身份证均应真实有效,不存在被相关行政部门扣留或吊销等情形。投标人及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不存在被依法取消或者暂停承揽业务的情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http://www.dgsy.com.cn/>)、东莞众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http://www.zhongchengdg.cn/>)下载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等资料。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 2025 年 6 月 30 日 9 时 30 分。
投标会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 9 时 30 分,地点: 东莞市南城区寰宇汇金中心 9A 栋 5 楼 2 号会议室。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1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http://www.dgsy.com.cn/>)、东莞众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http://www.zhongchengdg.cn/>)发布。

6.2 本次中标公示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http://www.dgsy.com.cn/>)发布。

7. 投标保证金

7.1 ■ 本次招标投标人须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 58000 元。

7.1.1 投标保证金形式: ☒ 银行转账(含电子转账)、电汇方式; ☐ 其他: / 。

7.1.2 投标保证金形式注意事项:

(1)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投标人公司账户按本项目要求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交单项投标保证金。

(2) 缴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一律采用投标截止时间前银行系统到账信息数据为准,截止时间后投标保证金转入的,一律不予认定,无法参与投标的相关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提前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自行承担数据延误风险)。

(3) 缴交的投标保证金需由投标人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不由其账户转入的,招标人一律不予认定,无法参与投标的相关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由于错缴、误缴而导致未按项目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情况将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8. 其他说明

8.1 本次招标实行招标人负责制,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开标以及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依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提出,逾期视为放弃提出异议的权利。

招标人异议受理部门: 东莞市东实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769-23366383;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博厦社区鳧鱼洲路8号;

电子邮件: tangmz@dgdssy.com 。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就对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开标以及评标结果等事项进行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

本次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电话: 0769-28822381;

地址: 东莞市东城街道立新社区八一路1号机关二号大院9号楼;

电子邮件: / 。

8.2 其他: /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东莞市东实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博厦社区鳧
鱼洲路 8 号

邮 编：523000

联系人：唐小姐

电 话：0769-23366383

传 真：/

电子邮件：tangmz@dgdssy.com

招标代理机构：东莞众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北路 18 号碧
桂园中心 2708 室

邮 编：523000

联系人：曾工、胡工

电 话：0769-28632012

传 真：/

电子邮件：27966294@qq.com

2025 年 6 月 20 日